

近十年所得收入者依性別、職業別比較

	所得收入者職業別結構(%)						平均所得(萬元)		
	74年			84年			74年	84年	平均
	合計	男性	女性	合計	男性	女性			年增率 (%)
合計(萬人)	695	471	224	895	579	316	19	49	9.6
民意代表、行政、企業主管等	3.3	4.4	0.8	5.2	7.1	1.7	42	99	9.0
專業人員	6.5	6.1	7.4	6.0	5.1	7.7	31	79	9.8
技術員及助理人員	15.6	13.2	20.7	13.9	14.8	12.2	23	59	9.9
事務工作人員	12.0	13.3	9.5	10.5	4.1	22.2	23	42	6.2
服務工作人員	7.4	6.0	10.3	15.3	13.1	19.2	17	44	9.8
農林漁牧人員	15.5	16.9	12.6	9.1	10.8	6.2	10	24	8.7
技術工、機械工、非技術體力工	39.7	40.1	38.7	40.0	45.0	30.8	16	40	9.7

資料來源：臺灣地區家庭收支調查。

說明：1. 84年台灣地區所得收入者(即薪資、產業主及財產所得高於8.7萬元者)計有895萬人，其中男性65%，女性35%。依職業別觀察，以技術與非技術體力工最多，占四成，其次依序為服務、技術員及事務工作者，分占10至15%間。十年來所得收入者職類別結構亦隨產業結構變遷，以農林漁牧工作者比例減少6.4個百分點，及服務工作人員隨產業服務化發展增加7.9個百分點最為顯著。

2. 受先天體能、教育普及與女性自主意識提升影響，兩性在職業選擇上亦呈明顯變化。84年女性從事事務及服務工作人員達四成，較74年之二成提高一倍；相對的，高耗體能之農業工作及低技術層級的非技術體力工及技術助理人員則大幅減少23個百分點。男性從事事務及農業工作者比例僅及十年前的半數，其中前者多由女性取代，後者則屬長期產業發展之結果；增幅較高者為技術與非技術體力工及服務工作人員，共增12個百分點。

3. 從各類職業別所得觀察，十年來整體所得平均年增率 9.6%，其中隨產業生產技術提升，對專技人才需求殷切，致專業與技術人員所得平均年增率較快，而以事務工作人員年增 6.2% 最緩。各職類別之平均所得以企業及行政主管人員最高，平均達 99 萬元，農業工作人員最低僅 24 萬元，兩者所得差距 4.1 倍，較十年前 4.2 倍略減。